**2019年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转专业招生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专业名称** | **招生**  **年级** | **招生**  **人数** | **符合拟转入专业当年公布的具体转专业招生条件的非定向委培的学生均可提出转专业申请，定向委培的学生经定向委培单位书面同意的，也可以提出转专业申请。本院系各专业提出的具体条件如下：** |
| 材料类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 2018级 2017级 | 6人 4人 | 1、招收全校各专业2018级和2017级学生；2、非化学工程学院和材料学院其他专业学生的《大学化学》成绩原则上需70分以上；3、如果学生修读高等数学B或C，原则上要求成绩在70分以上（含70分）；4、喜爱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品德端正。 |
| 材料类  （材料科学与工程） | 2018级 2017级 | 6人 4人 | 1、招收全校各专业2018级和2017级学生；2、非化学工程学院和材料学院其他专业学生的《大学化学》成绩原则上需70分以上；3、如果学生修读高等数学B或C，原则上要求成绩在70分以上（含70分）；4、喜爱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品德端正。 |
| 材料类  （功能材料） | 2018级 2017级 | 6人 4人 | 1、招收全校各专业2018级和2017级学生；2、非化学工程学院和材料学院其他专业学生的《大学化学》成绩原则上需70分以上；3、如果学生修读高等数学B或C，原则上要求成绩在70分以上（含70分）；4、喜爱功能材料专业，品德端正。 |
| **需要学生提供的材料** | | | 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 |
| **考核科目** | | | 综合面试 |
| **考核时间** | | | 第11周周二下午1:30 |
| **考核地点** | | | 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主楼2201  高分子专业和功能材料专业：主楼2201 |
| **咨询地址** | | | 材料学院教学办公室 联系人：金文花 联系电话：81293958 |

**主管领导签字（盖章）： 时间：2019年3月29日**